

证券代码：839963

证券简称：鸿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广东鸿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3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于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自会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2020年8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3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会议由余学聪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林巧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，公司董事会

同意林巧明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，同时提名于强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一职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于强，1976 年出生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、高级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、注册资产评估师、注册房地产估价师。2003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 月，任职肇庆天元信展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；2007 年 2 月至 2007 年 9 月，任职广东祥和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；2007 年 10 月至 2016 年 3 月，任职美亚（肇庆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；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，任职广东鸿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（财务负责人）。2018 年 5 月至今，任职广东鸿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的任命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鸿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鸿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4 日